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內政部移民署 函

地址：10066臺北市廣州街15號

聯絡人：專員 陳奕霖

聯絡電話：(02) 23889393分機2523

傳真電話：(02) 23896396

電子信箱：2100@immigration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0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移署移字第106011773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(106D330530\_106D2077340-01.doc、106D330530\_106D2077341-01.doc  
、106D330530\_106D2077342-01.doc、106D330530\_106D2077343-01.doc、106D330  
530\_106D2077344-01.jpg)

主旨：為辦理「107年新住民子女海外培力」寒假活動，惠請貴  
機關協助宣導，鼓勵符合資格之新住民家庭踴躍報名參加  
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署「107年新住民子女海外培力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為強化新住民以語言及文化連結婆家與娘家，鼓勵新住民子女利用假期回到海外(外)祖父母家進行家庭生活、語言學習與文化交流體驗，以培育多元文化人才種子，並與國際接軌，特辦理本計畫。
- 三、檢附活動簡章及申請表單(如附件)，本活動受理報名自106年10月25日(星期三)至106年11月27日(星期一)截止，以郵戳為憑，詳細報名方式及內容請至本署全球資訊網([www.immigration.gov.tw](http://www.immigration.gov.tw))或新住民培力發展資訊網([ifi.immigration.gov.tw](http://ifi.immigration.gov.tw))-最新消息下載或洽詢專線電話02-2250-3120分機12，李小姐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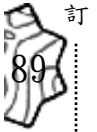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：教育部、各直轄市及縣（市）政府教育局（處）、101-103學年度火炬計畫重點學校

副本：本署移民事務組

2017-10-25  
18:00:41  
章



裝



訂

線